编号 京演(机构)〔2017〕3308号

名 称 北京璐玛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 马欢

主要负责人

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

单位类别 演出经纪机构

使 用 面 积

首次发证日期 2017年07月25日

有 效 期 2027年07月24日

经 营 范 围 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





发证机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日内办理延续, 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5年 07月 08日